

五、服务承诺

(自拟)

注：投标人若中标后必须按投标文件中所承诺执行，否则视为虚假应标并取消中标资格。

我公司承诺完全响应招标文件中所有商务及技术要求，若中标后将完全按照投标文件中的响应内容执行。

特此承诺！

投标人：北京首创大气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电子签章）

法定代表人：刘静（电子签章）

日期：2026年6月30日